

尤溪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文件

尤市场监管〔2023〕6号

尤溪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 进一步强化餐饮环节食品安全监管工作的通知

各市场监督管理所，各股室、直属单位：

根据《福建省市场监管局关于强化餐饮环节食品安全监管的通知》（闽市监餐〔2023〕6号）《三明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进一步加强餐饮环节食品安全监管工作的通知》（明市监餐〔2023〕17号）文件，结合我县实际就餐饮食品质量安全提升行动工作安排如下：

一、抓实企业主体责任

结合食品安全“两个责任”落实，重点督促餐饮企业、学校托幼机构食堂、校外供餐单位等配齐食品安全总监、食品安全员，

健全并执行食品安全“日管控、周排查、月调度”机制，严格落实食品安全“一品一码”追溯管理。

二、加强重点环节监管

着重解决中小型餐饮单位餐饮具清洗消毒与保洁不到位问题，整治未配备餐饮具消毒设施设备、消毒设施设备不连接电源、消毒设备破损未维护、消毒时间不足以及餐饮具洗消后仍有污渍或异味等问题。要持续强化生冷食品制售、食品添加剂使用行为的监督检查力度，切实提升生食食品采购贮存、专间（专区）管理、工用具清洗消毒、人员卫生、食品添加剂使用及登记等餐饮服务行为的规范管理水平。

三、开展清洁厨房行动

结合创建文明城卫生城等工作，聚焦餐饮环境卫生水平提升，鼓励餐饮单位引入色标管理、4D、5常、6T等先进管理方法，优化厨房布局及硬件设施，强化餐饮服务场所、设施、设备清洁维护，特别是要加强“三防”与废弃物管理，规范食品贮存和容器工使用，提升食品安全整体水平。

四、强化检测手段运用

要着重提升食品安全快速检测在食品安全监管中的技术支撑作用。摸清物体表面洁净度检测仪、农药残留检测设备、短波紫外辐照计、中心温度计等食品安全检测设备家底，备齐备足、维护更新快速检测设备及其试剂。要强化抽检、监管、执法等板块的横向沟通与配合协作，强化检测结果的分析与运用，对存在区域性食品安全风险隐患的，要及时采取有效措施，守牢食品安全

底线。

五、提升知识能力水平

要充分利用“总局网络学院”等平台强化监管人员食品安全业务知识，利用“闽证通”等平台，强化从业人员食品安全业务知识学习；扎实落实每年度农村流动厨师食品安全知识的全员培训；适时联合有关部门开展学校等重点领域食物中毒事故应急演练。

六、创新监督管理方式

要持续推进“互联网+明厨亮灶”“随机查餐厅”以及“外卖封签”等好用管用的监管手段，不断提升食品安全监管效能。在城关镇、西城镇开展餐饮单位的红黑榜试点工作，城关所、西城所每月评比红榜2家，黑榜2家，每月月底将结果报送餐饮股汇总后向社会大众公示。

请各所及相关股室将有关工作开展情况汇总进餐饮食品质量安全提升行动总结，于2023年10月20日前报送局餐饮股林洁工号。

尤溪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年2月24日

（此件主动公开）

福建省尤溪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公室

2023年2月24日印发

